

(上接A33版)

同资产损失较大,同时因为工程暂停、延期施工等造成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

【公司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工程项目因工程暂停、延期施工等原因形成的应收账款款项总额为258.32万元,金额较小,占应收账款原值比例为0.60%;形成的合同资产金额为21,790.47万元,占总合同资产原值比例为22.44%,相关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已按照整个存续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对相关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量损失准备。截止本核查报告出具日,仍处于停工状态的项目为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及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这两项目未形成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计3,313.06万元,占总合同资产原值比例为4.41%,占比较小。

因工程暂停、延期施工等导致项目超出项目周期未完工的项目,公司已在《关于重新上市申请的补充反馈意见回复》“一、与财务会计资料有关的问题/问题3:关于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中披露如下:

“1.报告期施工期限超出原定项目周期未完工的项目主要包括下列项目:

项目名称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实际完工日期
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	2010/12/18	2012/2/17	目前尚未完工
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	2012/11/20	2014/11/21	目前尚未完工
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	2017/2/1	2018/2/1	目前尚未完工
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治理工程	2017/11/3	2018/6/30	目前尚未完工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	2018/11/5	2019/2/4	目前尚未完工
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	2019/6/5	2020/4/30	目前尚未完工
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	2020/4/1	2020/7/30	目前尚未完工

2.上述项目施工期限显著超出原定项目周期的原因及原因如下:

(1)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

公司于2010年9月9日中标承建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项目,2010年9月17日与上饶市天佑大道项目管理部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合同总价款为10,256.19万元,计划开工日期为2010年12月18日,竣工日期为2012年2月17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20天。实施过程中由于受政策处理、规划调整、征地等客观因素导致项目停工,工期延误。

根据2015年10月21日上饶市人民政府公函《关于印发上饶大道天佑大道、天佑大道工程项目现场办公会议纪要的通知》、2015年11月2日上饶市公路局《关于成立上饶市天佑大道上饶北大道项目管理处的通知》(饶字〔2015〕40号)等文件精神,2016年3月15日公司在与上饶市天佑大道项目管理部签订的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基础上,与新的发包人上饶市天佑大道上饶北大道项目管理处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原合同金额未发生变更,计划开工日期变更为2017年3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变更为2017年12月31日,完工百分比为67.70%。

由于受上饶市地下综合管廊二期工程施工影响,造成本项目暂停施工,待地下综合管廊施工完成后方可复工,故2018年该项目处于停工状态。2018年根据上饶市天佑大道上饶北大道项目管理处出具的《关于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进展情况的说明》,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拟正常继续进行建设,上饶市天佑大道上饶北大道项目管理处作为业主方积极推进推动本项目建设,业主方不存在终止建设本项目的情形。

项目于2019年2月20日接到复工通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的完工百分比为99.38%,2020年度本项目因工程实际情况增加工程量系单,相应调增合同金额及成本预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的完工百分比为98.32%,预计2021年上半年完成竣工验收,上饶市天佑大道上饶北大道项目管理处为上饶市政府委托的机构,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和资信保障,有能力且有意愿根据施工工程项目的约定按期支付本项目工程款。

(2)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

公司于2011年12月6日中标承建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工程项目,2012年1月10日与无锡市城开投资发展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合同价款为4,042.25万元,计划开工日期根据当地拆迁完成之日起,竣工日期开工之日起2年竣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拆迁到位后)730天竣工。根据开工报告该工程于2012年1月20日正式开工。

2016年2月根据“锡财办会纪【2015】80号”《长广溪湿地公园二期项目建设推进会议纪要》的精神,因施工图设计变更总造价变为18,900.80万元。该项目C,D区域因涉及土地征用、政策处理等因素于2015年—2019年停滞施工。

2019年6月28日,无锡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具工程暂停施工的说明,该项目拟正常进行建设,无锡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业主方拟继续推动本项目建设完成,业主方不存在终止或停止建设本项目的情况,C,D区域因涉及土地征用、政策处理等因素,暂停施工。工程需待相关因素协调解决后复工,故导致项目工期超过合同约定的项目周期。

(3)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因拆迁事项尚未办理完成,导致项目工期超过合同约定的项目周期,预计2021年完成甩项验收。

(4)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主要系政府机构变动业主变更(由原东营市城市管理理变更为东营市住房和城市建设局),湿地研究所采光屋面、钢结构屋面、玻璃幕墙等工程公开二次招标准备后,溢洪湿地位还未完成等,导致项目工期超过合同约定的项目周期,预计2021年完成竣工验收。

(5)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因工程量变更导致项目周期超过合同约定的项目周期。

(6)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于2019年6月5日进场施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完工进度为93.63%,因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预算计划2020年夏天举办一项全国性的体育赛事,计划工期为329天,目前未完工主要原因:①因2020年第一季度全国爆发新冠疫情,原计划夏天在奥体中心举办体育赛事取消,整体项目的工期后延;②2020年新疆地区分别在第一、三、四季度发生新冠疫情当地属疫区状态,影响项目正常施工。现奥体中心整体项目正常施工中,公司分包工程的部分区块待总包工作提供后正常施工。

(7)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天,实际上2020年4月1日开工,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完工进度为90.12%,未完工的主要原因为:①2020年上半年始处武汉市周边的汉川市受新冠疫情的影响,该项目未能全面正常施工;②湖北省于2020年7月9日启动防汛Ⅱ级应急响应,该项目为水渠工程承担泄洪功能,为保证工程质量及相关安全,工期后延,待枯水期正常施工,目前工程在持续施工状态。”

截至目前2020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	62.00	5,426.08	5,488.08
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	-	1,486.66	1,486.66
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	-	1,667.40	1,667.40
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治理工程	61.32	5,402.04	5,463.36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	-	1,645.67	1,645.67
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	136.00	3,970.97	4,106.97
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	-	2,191.65	2,191.65
合计	258.32	21,790.47	22,048.79

截至目前2020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	62.00	5,426.08	5,488.08
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	-	1,486.66	1,486.66
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	-	1,667.40	1,667.40
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治理工程	61.32	5,402.04	5,463.36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	-	1,645.67	1,645.67
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	136.00	3,970.97	4,106.97
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	-	2,191.65	2,191.65
合计	258.32	21,790.47	22,048.79

截至目前2020年12月31日上述工程进度情况如下:

1、上饶市天佑大道及两侧景观(龟峰大道—明叔路)工程已完工,项目已完成预验收,未正式验收并出具报告;

2、长广溪湿地生态修复工程二期一标项目C,D区域因涉及土地征用,政策处理等因素尚未复工;

3、芦江水系生态文明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因拆迁事项尚未办理完成,导致项目工期超过合同约定的项目周期。

4、广利河与溢洪河水系治理项目—东营市溢洪河治理工程因2021年现场图纸及工程量发生变化,预计成本及发生合同收入发生变更、项目正在正常运行,工程进度款在陆续结算;

5、南通市中央创新区部分道路景观及紫琅湖部分景观工程因前期政策处理受限未开工;

6、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道路及铺装专业分包工程在陆续结算;

7、汉川市城区截流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项目已完工,目前已完成正式验收,报告办理中。

上述项目形成的应收账款项较小,形成的应收账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已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一)查阅公司报告期内施工期限超出原定项目周期未完工项目的项目资料,了解上述项目的进度情况;

(二)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析超出原定项目周期的原因;

(三)对上述项目主要的客户进行函证、走访及视频访谈;

(四)查阅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报告,了解上述工程形成的应收账款项、合同资产情况。

二、核查结果及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工程项目因工程暂停、延期施工等原因形成的应收账款项较小,形成的应收账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已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上述情况对公司本次重新上市条件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4、21世纪经济报记者调查发现,2020年底汇绿生态应收账款龄长达6年以上的项目就有近十项,共计应收账款3606.13万元,公司预计损失金额高达2403.47万元。

其中,公司与成都市金牛区建设局合作的“成都金牛高科技产业园区工程”,与三亚市园林环卫局合作的“三亚市白鹭公园景观提升工程”,与青岛市高新区投资公司合作的“青岛高新区规划中4中等14条道路绿化施工二标段”等多个项目预计损失超过50%。

【公司说明】

上述情况,公司已在《关于重新上市申请的补充反馈意见回复》“一、与财务会计资料有关的问题/问题2:关于应收账款”中披露如下:

1、截至2020年末,公司单笔计提减值准备有六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工程名称	账龄	关联关系	项目结算是度	截至2020年未余额	后回款期	预计损失金额	预计损失率	滞留原因
清远市飞来湖防灾减灾工程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92.78%	2,166.58	-1,515.90	70.00%	项目结算是度滞后		
青岛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70.31%	156.99	-124.79	80.00%	工程结算正在核对中		
清远市飞来湖防灾减灾工程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99.88%	8.29	-	100.00%	工程结算进度滞后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工程名称	账龄	关联关系	项目结算是度	截至2020年未余额	后回款期	预计损失金额	预计损失率	滞留原因
清远市飞来湖防灾减灾工程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92.78%	2,166.58	-1,515.90	70.00%	项目结算是度滞后		
青岛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70.31%	156.99	-124.79	80.00%	工程结算正在核对中		
清远市飞来湖防灾减灾工程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99.88%	8.29	-	100.00%	工程结算进度滞后		

温岭市通台温铁路站场开发建没项目	甬台温铁路站场开发建没项目	6年以上	非关联方	76.23%	306.16	-	238.84	78.01%	工程核算正在核对和审计中
三亚市园林环保局	三亚市白鹭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6年以上							